

泰国食品安全认证与市场管理

● 中绿

一、泰国食品安全认证的基本概况

泰国食品安全认证体系仍然处于起步阶段,主要可分为两个部分:良好农业操作(GAP)认证和有机食品认证。良好农业操作认证开始于上世纪90年代末,当时,由于良好农业操作刚刚开始起步,进行良好农业操作的主要目的在于生产出较好质量的产品。后来,随着对其深入的理解,则通过系列农业技术的应用来推动食品安全和产品质量的健康发展。泰国农业与合作部(MOAC)还为此出台了2000-2009年的10年展望计划,予以政策支持。泰国的第一例有机食品开发于1991年,当时意大利的认证机构Bioagricert认证了泰国的第一例有机稻米。因为,当时泰国国内还没有有机食品的相关机构,甚至对有机食品的概念还一无所知。随后的几年中,有机食品的发展速度仍然很慢,在1995年,泰国的第一家有机食品认证机构泰国有机农业认证公司(ACT)诞生了,并且还制定了泰国的第一部私人有机作物种植标准。尽管现代常规农业在泰国仅有30年的历史,但大部分泰国农民已经习惯了常规农业的耕作方式。因此,泰国农业与合作部近期也制定了2006-2010年的5年有机食品发展计划,通过推动有机农业的发展,来鼓励农民种植和生产出能够满足国内外消费者需要的高质量食品。

到目前为止,泰国获得有机食品认证的土地面积约为15,300公顷,约占全国可耕作土地面积的0.07%。

二、食品安全认证机构及其委托授权与管理机构

泰国良好农业操作认证和有机食品认证的主管部门都是泰国农业与合作部(MOAC),由泰国农业与合作部授权给泰国国家农业商品与食品标准委员会(NCACFS)下属的农业商品与食品标准局(ACFS)制定良好农业操作和有机食品认证国家标准,同时负责认证机构的认可工作。泰国的良好农业操作和有机食品认证机构分为三大类:官方认证机构、私人认证机构、国外认证机构。官方认证机构设立在泰国农业与合作部,由三个部分组成,分别是农产品认证处(DOA),主

要负责农作物产品认证;畜产品认证处(DOL),主要负责畜禽类产品的认证;水产品认证处(DOF),主要负责淡水养殖产品的认证。但是,官方认证机构的认证权限仅限于泰国国内企业,产品销售也以泰国本国市场为主。泰国的私人认证机构的认证活动以ACT为主。私人认证机构的认证范围不仅仅限于国内市场,而是以产品的出口为主,同时也有部分产品在国内市场进行销售。国外认证机构在泰国的认证活动也比较频繁,所占有机食品认证的份额也比较大,几乎达到所有有机食品认证企业的50%左右。其中包括,日本的JONA和OMIC,德国的BCS,法国的ECOCERT,瑞典的KRAV等多家认证机构。这些国外认证机构认证的产品除了销往认证机构所在国市场外,在泰国市场也占据一席之地。

三、食品安全法律法规与标准

泰国目前还没有关于良好农业操作和有机食品相关的法律,而良好农业操作和有机食品认证的相关条例和标准都出台自农业商品与食品标准局(ACFS)。该部门自2002年成立以来,于2003年参照相关要求制定了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和检查的相关规则。随后,又根据FAO和WHO的相关要求,参照当前的良好农业操作标准分别制定了国家农作物类、畜禽养殖类和水产品类的良好农业操作标准,另外,还制定了有机食品的农作物种植和畜禽养殖的国家标准。如上标准已在2003年开始发布实施,但是,所有国家标准都并非强制性标准。泰国有机食品认证公司(ACT)参照国家标准和IFOAM基本标准制定了自己认证机构的标准。

四、标志的类型和使用

泰国良好农业操作和有机食品认证使用的是同一个标志。该标志的形状有如一个大写的英文字母Q,因此,在泰国也被称为Q标志。2005年农业商品与食品标准局制定了良好农业操作产品和有机食品使用Q标志的标准。依据该标准,使用Q标志的GAP产品必须符合如下5项要求:1、初级加工产品(仅限于产品在农场阶段)必须符合GAP相关国家标准并要通过获得认可的认证机构的认证;2、产品加工过程,包括包装车间

或屠宰车间必须达到 GMP 或 HACCP 要求,并且也要获得认可的认证机构的认证;3、准许使用 Q 标志的产品必须满足可追溯的要求;4、产品必须出具符合认证机构所执行标准要求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5、产品的检测标准必须符合 ACFS 的国家标准或由 NCACFS 所认可的标准的的要求。

Q 标志的形状虽然相同,但是,对于 GAP 产品和有机食品 Q 标志的颜色有所不同,GAP 标志的主体颜色为绿色,而有机食品的主体颜色为金黄色,金黄色标志标示的产品是表示比绿色标志的产品更安全、更健康。但是,有机食品转换期产品标志同 GAP 所使用的是同一个标志。由于标志的实施才刚刚开始,部分使用标志的企业还存在使用错误的现象。

五、有机农场

泰国的有机农场主要分为五大类:单个农户农场、公司农场、政府农场项目、农户与公司合作农场和农户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农场。其中最为值得一提的是政府农场项目,在该类项目中,政府拿出大量资金来扶持当地农民,对当地农民进行免费培训,提供免费的农业技术和生产资料,引导农民按照有机农业的生产方式进行耕作。政府之所以花费大量的财力和人力来开发有机农业有如下几点原因:1、泰国皇室对有机农业十分关注。例如:泰国的国王就亲自建立了多处皇家有机农场,而且,每年都会有皇室成员到各个农场进行参观和视察;2、该类农场大都建立在国家级保护区内或周围,政府希望能够利用有机农业的理念来开发和保护这些地区;3、该类地区的农民都属于生活最为贫困的农民,政府通过对他们的扶持来达到农民增收的目的。

另外一种模式是农户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农场,在泰国也具有相当重要的作用。由于农户的分散性,单个农户很难参与市场竞争,而通过非政府组织或农民协会的参与,将分散的农户进行有效的联合,对农户进行统一培训,对产品进行统一销售。这样方式的组合既可以有效地保护农民的最大利益,同时也可以保证有机产品的质量。

六、有机食品市场

泰国有机食品的销售途径主要有三种:一是农户对消费者进行直销。由有机产品的种植农户生产出产品后,定期对固定的消费群体进行送货或定期举办有机食品集市销售,产品以鲜活产品和大米为主,基本上不进行产品包装,所销售产品也并非 100%通过认证机构认证,因为,在泰国只要农户按照有机食品标准进行农业耕作,所生产出来的产品就可以作为有机食品进行销售;二是安全食品专卖店销售。泰国暂时还没有 GAP 或有机食品专卖店,但是在部分大中城市开设了安全

食品销售店,销售店里的产品包括了绿色食品、无化学投入品产品、安全食品、GAP 产品和有机食品等,该类消费店一般规模比较小,但产品目标市场非常明确;三是进入超市进行销售。进入超市的产品种类比较丰富,认证标志也比较多。其中也不乏国外的认证机构。通过对有机食品同常规食品的价格比较发现,大部分有机食品的价格要比常规食品高 50%—100%。其中,尤其是进口有机食品的价格更是不菲。

七、对我国的启示

泰国安全食品认证体系虽然仍然处于起步阶段,认证的面积和认证的企业数量还不算很多,但是泰国的安全食品认证,尤其是有机食品发展显示出了旺盛的生命力。具体表现如下:

1、非政府行业组织对有机农业的发展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尽管缺少政府的直接扶持,但是,农民合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开展有机农业培训,开辟市场途径以及建立公平贸易和行业自律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2、产品销售途径的多样化。在对有机食品开发前就要选择好产品的目标市场,选择不同的销售渠道来分销产品。

3、积极参与有机食品的国际销售。通过同欧盟 GAP 标准和有机食品标准的对接以及认证机构申请美国和日本等国家认可,推动本国产品顺利进入国际市场。

4、培育长期稳定的国内有机食品消费者。泰国有机食品市场能够显现出蓬勃的生命力,不仅仅表现在种植农户高涨而积极的情绪,同时也表现在消费者对有机食品的信赖和热情的购买力。

5、对认证企业和农户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在每个基地提出有机食品认证申请后,认证机构或相关协会和非政府组织都会对每个参与认证的农户和公司进行培训。通过对农户和公司的培训来建立诚信机制、选择目标市场和实现公平贸易等。

